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
2021 年中央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 六、 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直属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有：

（一）根据我局对外开展民间交流与合作原则，拟订林业对外开展民间交流与合作规划。

（二）负责组织开展我国林业系统对外民间交流与合作。

（三）承办局企事业单位和学术团体与国外民间机构、组织签署协议、备忘录和合作项目的审查。

（四）承办局归口林业民间机构和组织派出团组、个人和来访团组、个人的审查。

（五）承办争取国外（国际）民间组织无偿援助资金和项目的审查。

（六）负责组织安排涉林民间外事活动。

（七）负责同国外有关林业民间机构和组织的直接联系。

（八）负责调研有关国家林业和林业民间机构和组织的动态。

（九）负责林业国际合作的咨询服务、翻译服务工作。

（十）受委托办理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审批出国人员护照和签证。

（十一）承担国际森林文书各项履约工作。

(十二)承担林业相关的境外非政府组织在华机构业务管理工作。

(十三)承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内设综合处、国际森林文书履约处、非政府组织管理处、对外交流合作处、外事管理处、外事服务处6个处室。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1.4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农林水支出	882.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71.37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0.15		
本年收入合计	701.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35.03	本年支出合计	1070.33
上年结转	233.82	结转下年	0.15
收 入 总 计	1070.48	支 出 总 计	1070.48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70		71.02									4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70		71.02									45.6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2		4.54									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2		44.32									2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16		22.16									9.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2.41	233.82	559.09								0.15	89.35
21302	林业和草原	882.41	233.82	559.09								0.15	89.35
2130204	事业机构	365.59		276.09								0.15	89.35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502.96	229.96	273.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3.60	3.60	1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26	0.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37		71.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37		71.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4		42.24									
2210202	提租补贴	3.88		3.88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5		25.25									
合计		1070.48	233.82	701.48								0.15	135.0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 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70	116.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70	116.7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22	12.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32	73.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16	31.16				
213	农林水支出	882.26	365.44	516.82			
21302	林业和草原	882.26	365.44	516.82			
2130204	事业单位	365.44	365.44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502.96		502.96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3.60		13.6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0.26		0.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37	71.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37	71.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24	42.24				
2210202	提租补贴	3.88	3.88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5	25.25				
	合 计	1070.33	553.51	516.8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1.48	一、本年支出	935.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1.4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农林水支出	792.9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71.37
二、上年结转	233.8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3.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935.30	支 出 总 计	935.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比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比 2020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64	62.64	71.02	71.02		71.02	8.38	13.38	8.38	13.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64	62.64	71.02	71.02		71.02	8.38	13.38	8.38	13.3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22	8.22	4.54	4.54		4.54	-3.68	-44.77	-3.68	-44.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9	38.99	44.32	44.32		44.32	5.33	13.67	5.33	13.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43	15.43	22.16	22.16		22.16	6.73	43.62	6.73	43.62
213	农林水支出	954.59	954.59	559.09	276.09	283.00	559.09	-395.50	-41.43	-395.50	-41.43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4.59	954.59	559.09	276.09	283.00	559.09	-395.50	-41.43	-395.50	-41.43
2130204	事业机构	262.59	262.59	276.09	276.09		276.09	13.50	5.14	13.50	5.14
2130220	对外合作与交流	663.00	663.00	273.00		273.00	273.00	-390.00	-58.82	-390.00	-58.82
2130223	信息管理	12.00	12.00					-12.00	-100.00	-12.00	-10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12.00	12.00	10.00		10.00	10.00	-2.00	-16.67	-2.00	-16.67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00	5.00					-5.00	-100.00	-5.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05	59.05	71.37	71.37		71.37	12.32	20.86	12.32	20.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05	59.05	71.37	71.37		71.37	12.32	20.86	12.32	20.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62	33.62	42.24	42.24		42.24	8.62	25.64	8.62	25.64
2210202	提租补贴	3.49	3.49	3.88	3.88		3.88	0.39	11.17	0.39	11.17
2210203	购房补贴	21.94	21.94	25.25	25.25		25.25	3.31	15.09	3.31	15.09
合 计		1076.28	1076.28	701.48	418.48	283.00	701.48	-374.80	-34.82	-374.80	-34.8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01	359.01	
30101	基本工资	116.00	116.00	
30102	津贴补贴	46.63	46.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5.28	5.28	
30107	绩效工资	72.08	72.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32	44.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6	22.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0	8.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4	42.24	
30114	医疗费	2.10	2.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0	0.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9		54.89
30201	办公费	6.00		6.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3	咨询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7.50		7.50
30229	福利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0		1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		3.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	4.58	
30302	退休费	4.54	4.54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合 计	418.48	363.59	54.8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3.00	15.00				8.00	23.00	15.00				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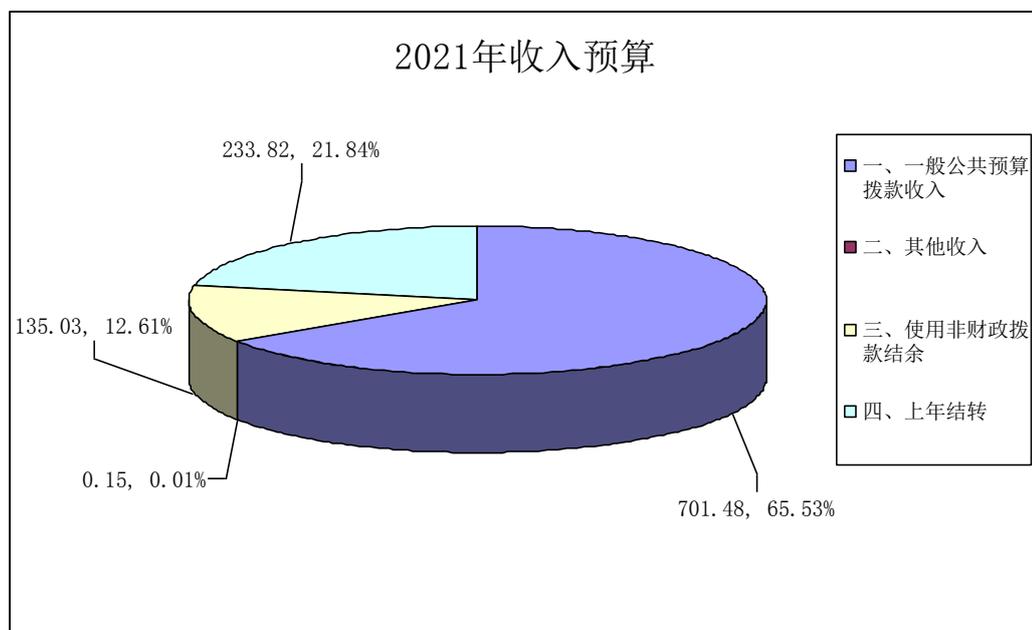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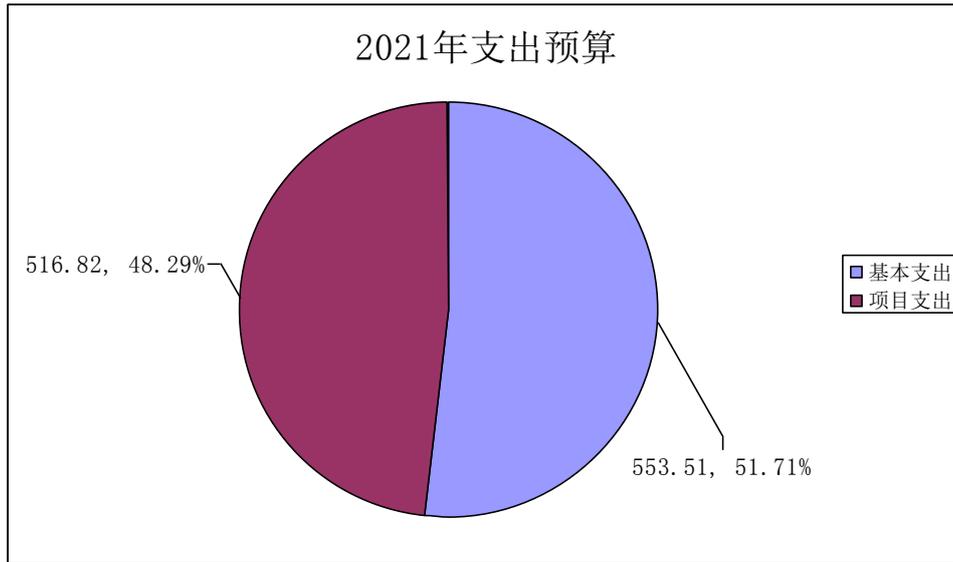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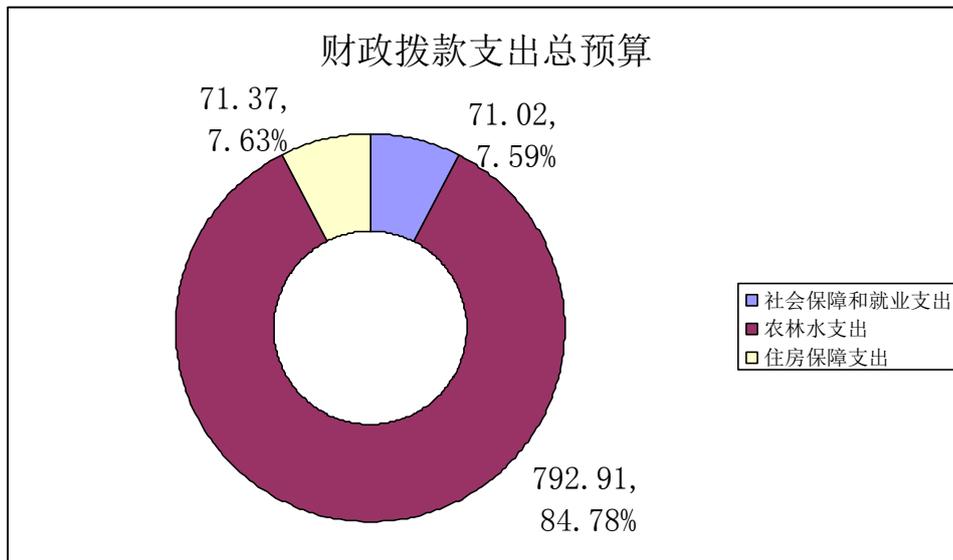
(一)收入情况。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1070.4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01.6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35.03 万元，上年结转 233.82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1.48 万元，其他收入 0.15 万元。



(二)支出情况。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1070.33 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科目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70 万元，农林水支出 882.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1.37 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553.51 万元，项目支出 516.8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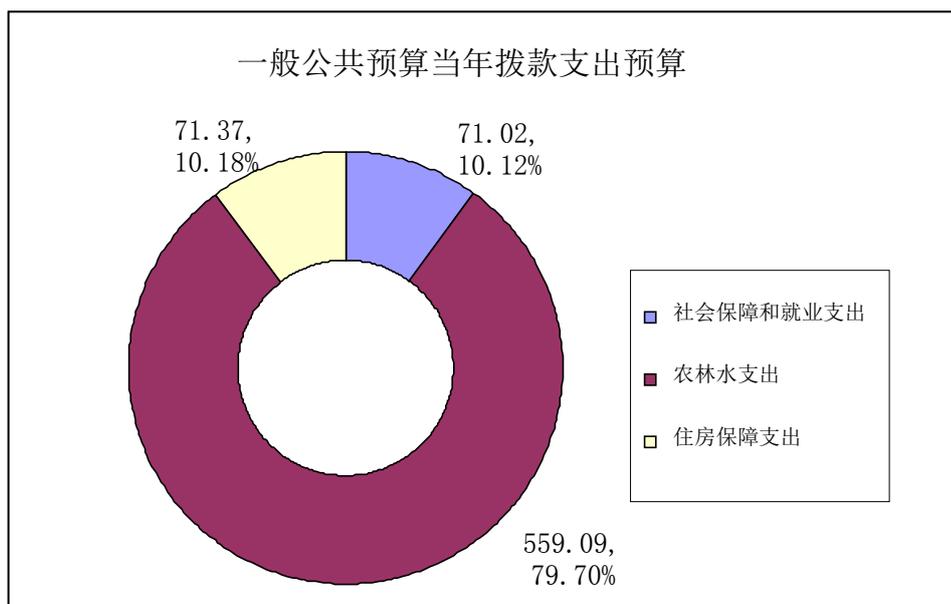
(三)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935.30万元，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701.48万元、上年结转233.82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02万元、农林水支出792.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1.3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

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对外合作与交流项目和行业业务管理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重点业务领域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701.48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374.80 万元，下降 34.82%。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 4.54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3.68 万元，下降 44.77%。主要原因：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减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 44.32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5.33 万元，增长 13.67%。主要原因：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 22.16 万元，

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6.73 万元，增长 43.62%。主要原因：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增加。

（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1 年预算 276.09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13.50 万元，增长 5.14%。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对外合作与交流（项）2021 年预算 27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390 万元，下降 58.82%。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项目经费。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信息管理（项）2021 年无预算，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调整合并至“对外合作与交流”项下。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1 年预算 10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经费。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1 年无预算，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幅压减机关及直属单位设备购置经费。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 42.24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8.62 万元，增长 25.64%。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增加。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1年预算3.8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39万元,增长11.17%。主要原因:提租补贴支出增加。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1年预算25.25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3.31万元,增长15.09%。主要原因:购房补贴支出增加。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18.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3.5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6.88%,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和奖励金等。

日常公用经费54.8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3.12%,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无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 8 万元，均与上年保持一致。

六、其他重要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对外合作项目中心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6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1.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

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对外合作与交流：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履行国际公约、国际合作项目管理、对外联络等交流合作方面的支出。

3.信息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5.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

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八、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